采购合同文本

合同编号： 12NMB002236520258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融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　　采 购 计 划 号:

供 应 商（乙方）： 融安县鑫丰汽车修配厂

签 订 地 点： 融安县鑫丰汽车修配厂　　签 订 时 间： 2025.5.16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2024年度柳州市鹿寨县、柳城县、柳江区、融水县、融安县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、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工时单价折扣	零配件加价率	单价（元）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（元）
		车辆维修与保养	1	批					22718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 贰万贰仟柒佰壹拾捌元整　（小写） 22718 元		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及付款时间

（一）付款方式:

（二）付款时间: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。

甲方（章） 日期:	乙方（章） 日期： 2025.5.16
通讯地址:	通讯地址： 融安县长安镇红卫工业园区内和泰有限公司门面
法定代表人:	法定代表人： 赖秀娟
委托代理人:	委托代理人:
电话:	电话： 13517528873
开户银行:	开户银行： 融安农村商业银行城东支行
账号:	账号： 2264011030001310
邮政编码:	邮政编码： 545400
经办人: 日期:	